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钢研高纳”）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16日以通信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于2024年7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实际出席监事5名，表决监事5名，委托其他监事出席0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戈女士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钢研”），公司已就本次发行与中国钢研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2024年7月11日，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对《认购协议》部分条款进行相应调整并形成《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金戈女士、肖萍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2日